

灵宝市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灵宝市商务局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了灵宝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了分管领导，指定了相应的科室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工作有效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行。

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制度。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信息“三审三校”制度，建立“三审三校”台账，各科室发布的信息均由分管领导严格审核把关，按信息发布要求公布信息。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是加强日常监管。对通报指出的问题和市政府办公室日常读网检查反馈的问题高度重视，均能够按时限要求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常态化做好信息泄露、错敏词等类型的读网检查工作，对存在的问题要做到立查立改，确保发布的信息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

四是严格信息公开管理。我局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凡对外发布的政务信息及新媒体信息必须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级审批制度，提高了信息公开的质量；加强公开平台信息管理，及时解决错链、失链、严重错别字等问题，严禁在网站上传涉密、机密文件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灵宝市商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一是发布信息审核还不够细致，发布信息中一些错敏字的问题仍然存在。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公开信息内容还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稿件的审核管理工作，建立信息发布审核台账严把涉密关、内容关、质量关。二是及时准确发布政务信息。聚焦局重点工作，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数量和质量，及时有效地收集、报送信息，充实信息来源，丰富信息内容，确保应公开信息全部及时、准确地公开，不断增强信息量并提高时效性，增强公开效果。三要持续做好自查自纠，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切实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坚决杜绝公开信息泄露个人隐私，保障个人各类信息安全。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开展读网检查，对查摆出的问题及时整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我局不涉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事项。
- 2、严格按照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结合我市外贸，电子商务等领域的实际情况，认真做好目录设置工作，对涉及领域需要公开的事项逐项逐条进行公开。